

WTO 第 10 屆部長會議宣言(草案)

2015 年 12 月 15 日至 18 日肯亞奈洛比

(註:各項決議內容須待日內瓦進行法律檢視確認文字後定案)

WT/MIN(15)/W/33/Rev.3

2015 年 12 月 19 日分送

第一部分

前言

1. 吾等各國部長於 2015 年 12 月 15 日至 18 日於肯亞奈洛比進行第 10 次會期，在會期結束之際，吾等對於在奈洛比所受到之安排與溫暖款待，向肯亞政府與人民表達深切感激。
2. 吾等注意到第 10 次會期為世界貿易組織成立之 20 周年，在此場合，吾等強調以規則為基礎之多邊貿易體系至關重要，並重申馬拉喀什設立世界貿易組織協定所闡述之原則與宗旨。
3. 吾等再次強調 WTO 作為貿易規則及治理的全球場域之卓越地位，吾等認知到以規則為基礎的多邊貿易體系對強化及穩定全球經濟之貢獻，吾等強調持續透過透明、包容、共識、會員導向的決策過程之價值。
4. 吾等關切自 2008 年嚴峻的經濟及金融危機中緩慢且不均衡的復甦狀況，造成近年來全球經濟成長緩慢、農業和其他商品價格低落，不平等加劇、失業率提升以及國際貿易明顯緩慢成長。吾等認知到國際貿易可以為所有會員帶來永續、健全以及平衡發展之角色。

5. 吾等承諾強化多邊貿易體系，以促進各會員之繁榮及福祉，並回應發展中國家，尤其是低度開發國家的特殊發展需求。
6. 吾等體認國際貿易在促進經濟發展及消弭貧窮中扮演重要角色，吾等並瞭解大家需能受益於多邊貿易體系下創造的機會及福利。WTO 多數的會員為發展中國家，吾等謀求將他們的需求及利益成為 WTO 的核心工作。
7. 吾等重申發展議題為 WTO 工作核心，並致力於持續做出正向的努力，以確保開發中國家，特別是低度開發國家，在世界貿易成長之際，得以獲致相當的經濟發展之所需。
8. 吾等認可 WTO 可在促進 2030 年「全球永續發展目標」之成就所扮演的角色，只要其符合 WTO 的授權，並銘記著 WTO 部長會議的權限。
9. 吾等體認強化全球制訂經濟政策一致性之重要，吾等重視馬拉喀什對於政策一致性的指示，並鼓勵與其他追求共同目標的國際組織進行合作之倡議，同時尊重各組織之職權。

WTO 二十週年：成就與挑戰

10. 在 WTO 二十週年的時機，吾等都認知到在馬拉喀什協定第 3 條所述之功能運作下 WTO 達成的重要成就。
11. 吾等重申就執行與運作規則上，常設機構在推展 WTO 協定目標、促進有意義的資訊交換及經驗分享的重要性。吾等注意到 WTO 的貿易監督工作包括貿易政策檢討，透過提高透明化、會員們的貿易政策及執行，持續為多邊貿易體系運作帶來貢獻。

12. 吾等重申 WTO 仍應維持其作為多邊貿易規則談判的場域，吾等認為在談判上已有相當進展，在第 4 次會議上，吾等啟動了自 GATT 及 WTO 有史以來第一次以發展為主軸的杜哈回合及杜哈發展計畫。吾等憶及已採認修正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議定書。吾等特別強調貿易便捷化協定是自設立 WTO 以來所採認的第一個多邊貿易協定。吾等表彰已存放貿易便捷化協定接受書的會員，並呼籲尚未存放會員儘速存放。吾等歡迎峇里部長決議及部長宣言的第一部份及第二部份，以及 2014 年 11 月總理事會有關為糧食安全目的公共儲糧之決議。然而，吾等注意到在農業及其他談判議題，包括工業、服務業、規則及發展等，並無太多進展。
13. 吾等注意到爭端解決規則與程序諒解書在國際協定中是獨一無二的，能持續提供會員間爭端解決的工具。這個體系解決了許多及持續增加的爭端，也展現了會員們對它的信心。吾等認知到爭端案件的增加與越形複雜，將為這個體系帶來挑戰。因此，吾等承諾追求並努力解決現今的挑戰，並透過有效執行爭端解決小組的決議與建議以強化這個體系。
14. 吾等憶及前幾次部長會議以及在伊斯坦堡召開聯合國第四次低度開發國家會議中所做出之承諾，協助低度開發國家確保其利益，使其整合至多邊貿易結構和全球經濟具有意義。吾等承認低度開發國家仍然脆弱，持續面對全球經濟結構性之困境。吾等強調使低度開發國家更全面性及有意義的整合至多邊貿易體系之持續措施的重要性。

15. 吾等承認強化整合架構在建構低度開發國家貿易能力及使貿易成為其國家發展政策主流上之貢獻。2030 年永續發展議程正式承認幫助低度開發國家達成其發展目標之重要角色。根據強化整合架構第二階段計畫架構設立之計畫需要，吾等決心進一步強化確保該計畫財政上之必要水準，以對低度開發國家做出可預期之貿易相關支持。
16. 吾等瞭解貿易援助倡議對提供開發中國家技術援助及能力建構的重要性，且應依低度開發國家之需求調和優先順序。吾等關注 WTO 貿易援助計畫全球檢視的結果，尤其是第 5 屆的全球檢視，並承認持續這項倡議的必要。
17. 吾等關注受惠會員對 WTO 技術援助及能力建構之實質進展，以調和其需求及優先順序。吾等承認標準及貿易發展機構及貿易便捷化協定等專用基金對協助開發中國家及低度開發國家落實 WTO 相關協議之重要貢獻。吾等重申有目標而持續之金融、技術及能力建構援助方案對支持開發中國家，尤其是低度開發國家落實協議，調整改革時程及自機會中獲益之重要性。
18. 吾等慶祝新會員依據馬拉喀什協定第 12 條的新加入而擴大會員數。吾等瞭解自上次會期以來，葉門共和國、塞席爾共和國及哈薩克共和國加入 WTO 案已獲完成。吾等特別感到滿意的是，本會議完成賴比瑞亞共和國及阿富汗伊斯蘭共和國兩個低度開發國家之入會程序。吾等肯定會員依據第 12 條所做的廣泛承諾及貢獻，以及其加入對多邊貿易體系之強化。吾等會繼續共同加速完成目前的加入案，吾等也會致力於促進入會案並對新入會國家提供技術協助，包括入會後之階段在內。

19. 當吾等肯定多邊貿易體系的核心及主導地位時，吾等也體認 WTO 會員已經透過複邊形式，成功完成相關協定。
20. 吾等注意到總理事會及相關附屬機構之報告，吾等歡迎這些報告及所屬決議獲致之進展，以強化WTO作為一個組織及多邊貿易體系之成效。

第二部份

總理事會下經常性工作

21. 吾等歡迎本次會期所採認之下列決議：
- 小型經濟體工作計畫-部長決議草(WT/MIN(15)/W/24)
 - 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下提起非違反協定控訴與情勢之訴-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25)
 - 電子商務工作計畫-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26)
22. 吾等進一步歡迎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理事會，就低度開發國家在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第66.1條下，與醫藥產品以及總理事會所通過低度開發國家在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第70.8及70.9條成員義務豁免決定相關義務之過渡期間延長之決定。

杜哈發展議程

23. 吾等歡迎杜哈發展議程的進展，並已納入本會期採認的以下決議及宣言：

農業

- 發展中國家特別防衛措施-2015年12月19日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45)
- 糧食安全目的公共儲糧-2015年12月19日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46)
- 出口競爭-2015年12月19日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47)

棉花

- 棉花決議-2015年12月19日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48)

低度開發國家相關議題

- 給予低度開發國家優惠原產地規則決議-2015年12月19日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38)
- 執行給予低度開發國家服務業優惠措施及提高低度開發國家參與服務貿易-2015年12月19日部長決議草案(WT/MIN(15)/W/39)

第三部份

24. 吾等堅定承諾處理低度開發國家在國際貿易中被邊緣化的問題，並讓它們能有效參與多邊貿易體系。據此，吾等應確保所有低度開發國家特別關心的議題皆能被優先處理，藉此強化它們的能力，使它們具有商業意義，並在適當的時候，使其具有法律約束力。
25. 吾等考量低度開發國家與糧食淨進口發展中國家持續面對的挑戰，吾等重申將全面落實改革計畫對低度開發國家

與糧食淨進口發展中國家可能產生負面影響的措施之決議，包括農業談判中的差別待遇需符合馬拉喀什協定。

26. 吾等再次確認以實質且有意義方式處理 WTO 各項工作，包括關注小型脆弱經濟體之需求，並考慮採納有利該等會員融入多邊貿易體系之措施。吾等將考量小型脆弱經濟體於各項談判之需求，避免創造 WTO 會員次級團體。
27. 吾等承認依據 WTO 設立協定第 12 條入會之會員，所作出廣泛市場開放之承諾，並將此情況於各談判中予以考量。
28. 吾等重申需確保區域貿易協定仍為多邊貿易體系之補充而非替代，並指示區域貿易協定委員會討論區域貿易協定對多邊貿易體系之體制性意涵及其與 WTO 規範之關係。為加強對區域貿易協定暨其影響之透明化與瞭解，在不影響通知規定相關問題之情況下，吾等同意依據 2006 年 12 月 14 日總理事會決議，進行將目前暫時實施的透明化機制轉換為永久實施之工作。
29. 吾等同意重振委員會的例行工作，並指示總理事會依據內括協定之執行與運作，考量調整其附屬機構之結構的必要性。
30. 吾等承認多數會員重申所有杜哈回合所採認的杜哈發展議程、宣言及決議之授權，且重申杜哈回合應以該等授權完成談判。但有些會員不重申該等杜哈回合授權，因為渠等認為須有新的方法來達到有意義的結果。會員對於如何解決此談判之課題有不同看法。吾等承認本組織強大的法律結構。

31. 然而，所有的成員仍堅定地致力推動杜哈議題談判待決議題，包含農業的三大支柱，意即境內支持、市場開放及出口競爭，以及工業的市場開放、服務業、發展、智慧財產權及規則等。本宣言第二部分採納所有部長決議之工作，將成為未來議程的重要元素。
32. 這項工作應維持以發展為中心，重申特殊與差別待遇條款應保持完整，會員並應持續優先考量低度發展國家之顧慮及利益。許多會員期望以杜哈回合架構下完成該等工作，而有些會員則期望探索新的架構。
33. 注及此情勢，吾等共同以堅定的決心，致力促使本次在奈洛比的會議，亦即首次在非洲舉行的部長會議，推動維護並強化 WTO 談判功能方面扮演關鍵角色，因此，吾等同意官員應致力推動談判進展，並請秘書長定期向總理事會報告這些努力。
34. 當吾等同意官員們應將尚未達成之工作列出優先順序時，有些會員盼找出並討論其他談判議題，但有些不願意。因此任何啟動該等議題在多邊談判之決議須經所有會員之共識決。